

读《中庸》关键在“中和”

文 / 刘如

古书一般都开宗明义,《中庸》也不例外。因此,第一章结论的部分,也就是最后两句话,就非常重要。它直接告诉你“中”是儒家认识到的天下必须遵循的根本法则,同时也告诉你达到“中”的办法就是“和”。此法一明,即可彻悟孔子所讲的“君子和而不同”的真义。

原文是这样说的:“喜、怒、哀、乐之未发,谓之中。发而皆中节,谓之和。中也者,天下之大本也。和也者,天下之达道也。致中和,天地位焉,万物育焉。”

大家一看,可能觉得之乎者也的,很难理解。其实那只是古人讲话跟今天不同而已,道理其实简单易懂。大意是说:喜怒哀乐等等这些人的情感,还未表露出来时,就是处于“中”的状态。情感一旦宣泄出来,就要有所节制,尽可能往中的状态调节,这就是所谓的和。中,是天下必须遵循的最大的根本法则,和,是能让人达到中这个状态的办法。事物达到中和,天地必然各安其位,次序井然,阴阳调和,自然孕育万物,生机勃勃。

这里以人的喜怒哀乐作为例子,是为了让大家更好的理解“中”这个制约万物万事的标准,是个怎样的状态和表现,并非只有人的情感表现出中的存在。儒家其实是道家在人这个层次的学问,因此,大家可以把中看成道家讲的道在人间体现的状态,也就是道在人身中的体现。我们将它理解为人能感觉到的道。于是儒家取名为中。

说白了,这里告诉你处理事情的一个非常实用的办法。就是不管你遇到什么事

情,都要记住,天下万事万物,都被“中”这个根本的法则,或者标准所制约,偏离它就会渐渐出问题,偏离越远问题越大,所以,心中时时记住它,就知道在问题出现后,如何解决。那就是一旦偏离,就以中的状态为目标,进行归正,这个过程就叫和。而天地间最大的和,就是阴阳调和,中医治病就是体现此理的运用,它无论用什么办法,为的就是调和人体的阴阳,使之达到中的平衡状态,即阴阳平衡,自然就好了。而人体,道家称作小宇宙,所以,大到天地,小到人体自身,都是这个道理,人世间万事万物,都不可能片刻偏离中的轨道,偏离的过程就是渐渐出问题的过程,这是举出我们能看到的自然现象来阐述此理。比较好理解。所以,这里,是以最常见的情感和天地作为例子来讲中庸之道的。

我们提到对中庸最普遍的理解就是不走极端,因为过犹不及,不足和过度都会使得事物走向失衡状态,倒向一边,就会出问题。所以中这个轨道,是不能变的。正所谓“中不偏,庸不易(易,变更的意思)”。中庸的庸,与用同音,因此,也被人理解为实用之道,用中之法。是可以具体实践和掌握的实用的智慧。

只有懂得中庸之道的内涵,我们才能明白孔子讲的“君子和而不同,小人同而不和”到底是什么意思。这句话有多种理解。我们仅举一例。比如君子讲以道德教化百姓,但会根据不同的人,行之有度的做,不给人超出限度的压力,他们会考虑时代、身份、年龄、民族文化背景、环境等现实条件和不同人的理解能力来做,此为中和的实践,使自己与受教化的人达到

一个中的平衡点,让人易于接受,感到亲切自然,这时候,就是处于和善也就是真善的状态,自然道德教化行之有效,不会轻易走向失败。展现出来的状态就是不教条,不挑选,今天人们把它叫作因材施教和有教无类。

孔子一生倡导仁义,是围绕“君子和而不同”的中庸之道在实践的,能与不同的人维持和睦协调的关系。因此君子平时与人相处,不会要求别人与自己一样,尊重理解别人的同时也会拥有自己独立的思想境界和做人的标准,也就是不会混同于他人,随波逐流。有着包容、大度与智慧的风范。

那么小人的做法,则刚好相反,他们“同而不和”,是反中庸的,时时事事要求对方顺同自己的心愿,跟自己一样,否则就怨恨,排斥,绝对无法容忍别人有不同的做法和看法。展现给人的就是不和,就是矛盾,就是不善,因此,古人讲和善和善,不和人的人,就不会善待别人。好走极端,心胸狭窄,没有尊重理解与包容之心,必然偏离正轨,背离中道,使得人生事业皆走向极端的绝境,导致失败。明白这个道理,我们当然就有了参照,不会再去做小人了。

所以说,孔子深谙中庸之道。不懂此道,也就不懂孔子的学问。

此理虽然简单,但在生活中具体碰到各种不同领域的问题时,具体运用起来就千变万化了,因此,古人一生都在学习,都在人生难题面前不断提出疑问,反复实践和运用的过程,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经验和教训,使得中庸成为一门行之有效且变化无穷、学无止境的学问。◎



陆陇其与《公归集》

文 / 杨纪代

陆陇其(1630年~1692年),原名尤其,字稼书,清浙江平湖。生于明崇祯三年(西元1630年),康熙九年(西元1670年)进士,十四年四月授嘉定(今属上海)知县,康熙二十二年(西元1683年),魏象枢以“天下第一清廉”为由,荐举陆陇其补转知灵寿(今属河北),以清正廉洁而著称。官至四川道监察御史等。以疾归家,离任时,只带了几卷图书和妻子的织布机。俞鹤湖诗赞曰:“有官贫过无官日,去任荣于到任时。”清康熙三十一年(西元1692年)卒。平生孝友端方,不苟言笑,洁己奉公,以德化民。死后入祀“文庙”,乾隆元年特谥“清献”。著有《四书大全》、《三鱼堂文集》等多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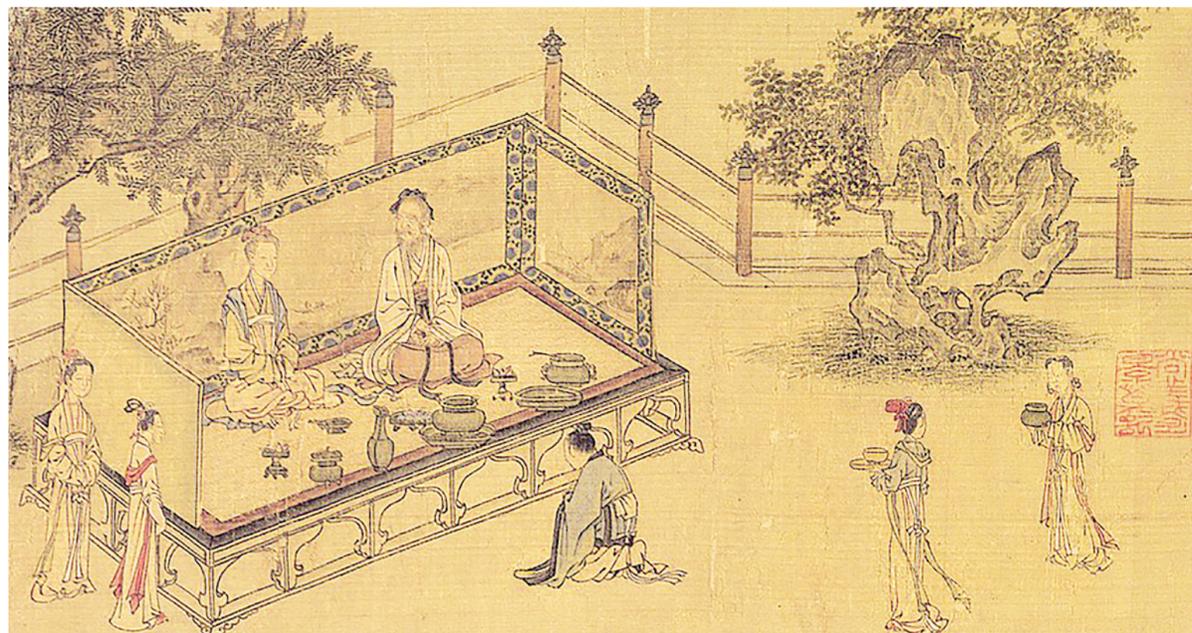
为何“去任荣于到任时”呢?根据清·钮琇《觚剩》卷一里,记载了这么一件有关他的事:

陆陇其考上进士后,刚开始出任嘉定县令,到任时,以小舟载着自家纺织器具抵达,其内子(指陆妻)亲自织麻、练麻、纺织布匹,与平民百姓交换日用品及蔬菜。而他的管理与施政,慈爱施惠遍及庶民,坚强刚毅勇于任事,于是县内大治,一时之间,有神君的称颂。

一日,忽然有个瞽者(眼盲之人)进谒于县衙门公案之前,自己说:“聪明正直的人谓之神,您即是神也。我不幸两眼都瞎,特来乞求您写一信,批断我来生投胎作个有目的明眼人。地下阎罗殿的冥王,必定不敢有违您写给我的片言只字哪。”稼书笑而应允啦。

不到两年,陆陇其因刚直不阿,得罪奸臣,被弹劾去职。嘉定的士子庶民有数千人,哭泣挽留不得,因此集体集资,刻了一册《公归集》赠送他,感激他的德政。

山右的魏总宪,特地为他上疏朝廷,



称他是天下第一清官,后果然恢复其职位,仍然递补为灵寿知县,朝廷内部,又拔擢他为监察御史。

后来罢官回归朱泾一地,以著书自娱。康熙乙亥年陆陇其过世时,并无疾病或痛苦。而是午后困倦卧床休息,口中喃喃自语,好像与人交谈一样。过了一会,呼唤其家人说:“忠潜公在此,交代了一些事,我这就去啦。”于是闭目而逝。此时空中传来风箫笙鼓的喧闹声盈耳不绝,合村的人,没有不听到的。陆陇其歿后,立刻寂然一片呢。

陆陇其做灵寿县令的时候,政声卓著。他处理事情不但不动声色,而且采用“身教言教”、“无声胜有声”的示范效果,

下面一则轶事可兹证明:

一天,有个老太太控告她的儿子忤逆。陆立即将他儿子叫到跟前,一看,原来是一个还没有成年的男孩,陆对老太太说:“我官署里正缺少小僮,你儿子暂时可以在这里服役,等到有人代替,我再教育他。”于是命那少年在他左右,寸步不离。

陆陇其每天早晨起床后,毕恭毕敬站在太夫人房外等候,太夫人一起床,立即进上洗漱用具,然后再进上茗饌。吃中饭时,他侍候在饭桌边,给母亲献上好吃的食物,而且笑容可掬,等到母亲吃饱,自己才去吃她剩下的饭菜。陆陇其一有功夫,就坐在母亲身边,给她讲一些故事或

民间传说,使她愉快。太夫人稍有不舒服,陆陇其就为她扶腋搔痒,取药倒水,几夜不睡,毫无倦意。

这样过了几个月,那少年突然跪在陆陇其面前,请求回家。陆陇其故意说:“你们母子不和,为什么要回去呢?”那少年哭着回答:“小人一向不懂礼,得罪母亲,看到您的一切所作所为,后悔不已。”陆陇其唤来他的母亲,母子相见,抱头痛哭。后来,那少年成了远近闻名的孝子。

这就是陆陇其,以自身高尚的道德教化,达到了“润物细无声”的感化作用!同时也说明大人“身教重于言教”的教育至理。◎

岳飞借马喻人

文 / 笔耕

据《金佞粹编》记载,绍兴七年春,岳飞觐见宋高宗时,高宗问岳飞有没有得到良马。岳飞回答道:有一种叫驢的好马,并不称其力,而称其德,我曾有两匹马,经常对它们的行为感到奇怪。它每天吃豆类几斗,喝泉水一斛,然而不是精洁的食物和水,宁死都不吃不食。它披挂奔驰的时候,开始的速度并不是非常快,等奔跑至百余里的时候,它开始振动鬃鬃长鸣,加速奔跑,显露出骏马的特点。从中午到傍晚,还可以行二百里。卸下

马鞍和盔甲后,不流汗也不喘气,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。这样的马,饮食多但不随便,力量充沛却不逞能,是致远之才。到收复襄阳和杨么的时候,这两匹良马不幸相继死去。我现在乘骑的马却不是这样,每天饮食不过几升,对吃的一点也不加选择。乘骑它时,我还没坐稳它就跳跃起来迅速的往前奔跑,刚刚跑了一百里,就力气用尽流汗喘息,一副快要死的样子。这种马,需要的不多容易满足,喜欢逞能却容易使自己耗尽,是驢钝之才。高宗认为岳飞说的好。

岳飞借孔子的“驢不称其力,

称其德”向高宗阐述良马之所以为良马,主要在它的德行。以马喻人,用良马来比喻志向远大,品行高洁,宁死不屈者才能为良将良臣,而性情急躁,轻举妄动,稍微立下一点战功就满足的只是愚钝之才,不能担当重任。

主战派岳飞也一直遭到偏安一隅的妥协投降派的妒嫉和污蔑,直到被奸臣秦桧所害。而岳飞所指的驢钝之才,不就是如秦桧之流吗?只是当世多顽愚之辈,就连宋高宗也没有真正看清岳飞的志向。真是“欲将心事付瑶琴,知音少,弦断有谁听?”◎

